

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建 7 人制足球场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

(招标编号：安体校采购(2024)-037 号)

项目所在地区：河南省, 安阳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建 7 人制足球场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521092.81 元，招标人为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具体内容、施工要求及工程量详见谈判文件第六部分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 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建 7 人制足球场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建 7 人制足球场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七条中规定的条件。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投标人须提供真实有效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3、本次其他资格要求：

3.1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础性资格要求，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，承诺书不实的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；

3.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，并承诺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，具有有效的资质等级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
3.3 供应商应当无不良信用记录 未列入“信用中国”<www.creditchina.gov.cn>网站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和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及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<www.ccgp.gov.cn>网站的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。

3.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，承诺书不实的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提供

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。

3.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。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，承诺书不实的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。

3.6 投标人近三年未处于被责令停业、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和破产状态；企业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、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。

4、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，开标后，将由谈判小组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（文件）进行资格审核，未按要求逐一提供、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，投标人应自负其风险费用；

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24 日 17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 1、谈判文件发售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22 日—2024 年 10 月 24 日；每天上午 9:00—11:30、下午 15:00—17: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2、谈判文件发售地点：安阳市眼科医院东二十米路南工程咨询二楼招标部，现场发售。3、谈判文件售价：500 元/份（售后不退）4、购买谈判文件时应提交的资料：4.1 单位负责人经办时需提供（加盖公章）：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。4.2 非单位负责人经办时需提供（加盖公章）：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（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）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25 日 08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：安阳市眼科医院东二十米路南工程咨询二楼开标室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25 日 08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：安阳市眼科医院东二十米路南工程咨询二楼开标室。

七、其他

诚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接受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委托，拟对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建 7 人制足球场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，现予以公告，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：

1、项目编号：安体校采购（2024）-037 号

2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
- 3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建 7 人制足球场项目
- 4、建设地点：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院内
- 5、预算金额：招标控制价为 521092.81 元
- 6、采购内容：具体内容、施工要求及工程量详见谈判文件第六部分。
- 7、质量：合格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。
- 8、工期：45 日历天。
- 9、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：否
- 10、付款方式：竣工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清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- 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七条中规定的条件。
- 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投标人须提供真实有效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- 3、本次其他资格要求：
 - 3.1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础性资格要求，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，承诺书不实的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；
 - 3.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，并承诺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，具有有效的资质等级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 - 3.3 供应商应当无不良信用记录：未列入“信用中国”<www.creditchina.gov.cn>网站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和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及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<www.ccgp.gov.cn>网站的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。
 - 3.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，承诺书不实的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。
 - 3.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。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，承诺书不实的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。
 - 3.6 投标人近三年未处于被责令停业、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和破产状态；企业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、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未存在被有关部门

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。

4、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，开标后，将由谈判小组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（文件）进行资格审核，未按要求逐一提供、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，投标人应自负其风险费用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：

1、谈判文件发售时间：2024年10月22日—2024年10月24日；每天上午9：00—11：30、下午15：00—17：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2、谈判文件发售地点：安阳市眼科医院东二十米路南工程咨询二楼招标部，现场发售。

3、谈判文件售价：500元/份（售后不退）

4、购买谈判文件时应提交的资料：

4.1 单位负责人经办时需提供（加盖公章）：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4.2 非单位负责人经办时需提供（加盖公章）：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（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）。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：

1、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：2024年10月25日08:30。

2、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：安阳市眼科医院东二十米路南工程咨询二楼开标室。

五、响应文件开启

1、时间：2024年10月25日08:30。

2、地点：安阳市眼科医院东二十米路南工程咨询二楼开标室。

六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

1、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同时在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网站上发布。

2、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2024年10月22日至2024年10月24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：

采购项目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：

强制节能产品强制采购、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及贫困地区产品优先采购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、进口产品政策、信息安全产品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、促进残疾人就业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。

政府采购合同融资：

根据豫财购(2017)10号和安财购(2017)7号文件要求，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，持中标(成交)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。详情请登录安阳市政府采购网([http:](http://)

//anyang.hngp.gov.cn/anyang),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。

八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:

1、采购人信息

采 购 人: 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

联 系 人: 冯亚楠

联系电话: 13403723777

地 址: 殷都区商都路中段

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代理机构: 诚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联 系 人: 尚艳丽

联系电话: 16637205537

地址: 安阳市眼科医院东二十米路南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

地 址: 殷都区商都路中段

联 系 人: 冯亚楠

电 话: 13403723777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诚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安阳市眼科医院东二十米路南

联 系 人: 尚艳丽

电 话: 16637205537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尚艳丽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（盖章）

